

# 113 學年度高三學期補考及重補修 ( 重修 / 自學輔導 ) 作業時程與說明

## 一、補考及重補修作業時程

日期	項目	備註
5/01(四)~5/02(五)	高三期末考	
5/09(五)	17:00 前網路公告補考名單	
5/12(一)	12:00 前網路公告補交作業內容	
5/13(二)	12:00 前網路公告補考科目時程表	
5/14(三)	學期補考(時間：依公告時程表、地點) 補交作業(16:00 前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)	
5/15(四)	17:00 前公告補考成績	
5/19(一)	10:00 前更正成績截止	
5/23(五)	17:00 前公告未達畢業標準名單	
5/22(四)~5/26(一) 中午 12:00 截止	應屆高三線上選課報名 (延修生親洽教學組)	逾期不得補報，選課即繳費科目
5/28(三)起	繳費單放置地點	教務處班櫃 / 延修生至教學組領取
5/28(三)~5/29(四)	教學組繳費	繳費時間 08:30-16:30，中午暫停(12:00-13:00)。
6/9(一)	公告正式上課名單	
6/15(日)23:59 前	校網公告上課時間與地點	
6/16(一)	正式開始上課	

## 二、課程類型與費用

類別	開課人數	每學分時數	收費標準	範例
專班	≥15 人	6 節	每節 40 元	4 學分 × 6 節 × 40 元 = 960 元
自學輔導班	5-14 人	3 節	每學分 240 元	4 學分 × 240 元 = 960 元

## 三、注意事項總覽

- 若選以下課程：「高一英文、高一數學、高一化學-探究 B、高一物理-探究 A、高二英文、高二數學 A、高二數學 B」等，將於暑假 7/21(一)開課，請同學注意時間。(畢業學分嚴重不足的同學，還是請以這些學分數多的必修學分選填。)
- 請自行注意選課後總學分數是否有達畢業門檻，門檻參考如下，下面三個條件缺一不可。是否達畢業門檻請至系統「查詢個人成績」、「108 課綱畢業學分」參閱：

- 部定/校訂必修學分數：至少需 102 學分數及格
- 選修學分數：至少需 40 學分數及格
- 總學分數：至少需 150 學分數及格。
- 同科上下學期平均及格者無需重修單學期不及格部分。
- 報名與繳費須同時完成，缺一視同未報名。
- 缺課過多，成績以零計：依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》第 25 條規定：缺課節數達該科目全學期教學總節數三分之一者，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- 學分授與依據：依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》第 11 條規定辦理。
- 重修後學分達畢業門檻後，即可向註冊組申請畢業證書，無統一發放時間。
- 延修生若需報名，請於 5/22(四)~5/26(一)親洽教學組。

#### 四、選課作業流程。

1. 點選 07 重修自學  
2. 點選重修線上選課

3. 點選要重修的科目，右欄會跳出重修班級。

4. 按加選

5. 系統畫面會跳出加選成功，並且會在重修班級欄位顯示班別

修課年級	修課學期	重修科目	重修班級	課程類別	科目屬性	學分
2	2	數學A		1.部定必修	1.-般科目	4.0
3	1	數學乙		3.選修-加深加廣選修1.-般科目		4.0
3	1	社會環境議題		3.選修-加深加廣選修1.-般科目		3.0
3	1	現代社會與經濟		3.選修-加深加廣選修1.-般科目		3.0

班級	教師	人數上限	選課人數	加選選
數學A-2下1班		100		加選

訊息  
加選成功  
確定